

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振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见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同意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，0名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25日